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3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。

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马国林先生主持，监事唐文荣、胡肖龙、杨玉琴出席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；

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8年8月11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内容。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

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

月 11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。

同意根据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的实际情况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16 年修订)》的规定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相应修改，总股本由 1,063,710,806 股增加至 1,065,610,806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1,063,710,806 元增加至 1,065,610,806 元，并据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。根据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一日